证券代码:002201 证券简称:九鼎新材 公告编号:2011-8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迟披露2010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原预计于2011年3月29日披露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相关文件,由于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准备完毕。为此,将披露时间推迟到2011年4月16日。

特此公告!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ST三星 股票代码:000068 公告编号:2011-10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联系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处电话号码由原来的0755-89938888-1860(分机)、0755-89938888-1862(分机)变更为0755-28339059、0755-28339057,公司地址、电子邮箱、传真号码保持不变。

以上联系方式的变更,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28日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11-017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1年4月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刊登在2011年3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副董事长常世平先生,总经理董书新先生,独立董事刘志远先生,董事会秘书任伟先生,财务总监邓应华先生,保荐代表人乔军文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8

山东齐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齐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1年4月6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李学峰先生、独立董事侯本领先生、保荐代表人李建先生、财务总监李安乐先生和董事会秘书孙文荣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齐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5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1年3月27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0年3月17日以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杨文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工业大道支行办理最高不超过两亿元融资业务的议案》

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工业大道支行办理最高不超过两亿元的人民币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内保外贷、信用证、保理等信贷业务),并提供相应金额的足额担保。决议有效期为2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工业大道支行办理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工业大道支行办理的内保外贷业务开立不超过1.5亿元的备用信用证或保函,并为此提供不可撤销的反担保。决议有效期为2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办理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办理的不超过1亿元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决议有效期为2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定于2011年4月13日上午10:30-12:00在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248号金山大厦26楼公司会议室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7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十七次董事会于2011年3月27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11年4月13日上午10:30于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1年4月13日(星期三)上午10:30—12:00

3、会议地点: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8日(星期五)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工业大道支行办理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办理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4月8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代表人。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1年4月12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248号金山大厦2502A证券部,邮政编码:510640,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时间:2011年4月11日(星期一)、4月12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蕾、皮静

联系电话:020-38468722

联系传真:020-85588349

五、其他事项

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2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1年 月 日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	审议《关于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工业大道支行办理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办理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做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依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6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3月27日,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工业大道支行办理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同意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办理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御银香港”)提供担保,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御银香港,成立于2010年7月23日,注册资本1万港元,注册地址为香港金钟金钟道89号力宝中心1座1105室。经营范围:进行有关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贸易业务,主要作为公司对海外业务的发展平台。公司通过御银(中国)科技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截止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06,037.18港元,净资产为-6,655.05港元,净利润为-6,655.05港元。

二、担保基本情况

为支持御银香港的发展,满足其拓展海外业务的资金需要,公司拟为其提供下列担保:1、公司同意为御银香港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工业大道支行办理的内保外贷业务开立不超过1.5亿元的备用信用证或保函,并为此提供不可撤销的反担保。2、公司同意为御银香港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办理的不超过1亿元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的担保内容及方式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本担保的有效期限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本担保为公司可担保的最高额度。

三、董事会意见

1、本次担保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御银香港为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在对其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等进行充分评估的基础上,该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本次贷款主要用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且能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长效、有序发展,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2、同意以上担保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0.00元,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0.00元,无逾期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由于御银香港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需由公司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借款担保,符合公司长久利益,未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故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按照公开、诚实自愿的原则进行交易。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99 证券简称:赣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赣能股份,000899)连续三个交易日2011年3月24日、25日、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交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征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近期网络上传"江西一家名为赣州稀土的公司将借壳赣能股份"。

经公司董事会调查核实,及与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沟通并确认:公司不存在与赣州稀土或其他第三方洽谈重组的情况,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公司已于2011年3月26日发布《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2、经公司董事会关注、征询、自查并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经查,暂无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以及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目前不存在关于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且至少3个月内不筹划相关事项;

3、公司2010年度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2010年年度报告将于2011年4月29日公告,公司2010年全年净利润大约为-3000万元至-4000万元。

4、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定期业绩信息未向任何第三方提供,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将于2011年4月29日公告。由于煤炭价格持续上涨以及一季度江西省内尚处枯水期,公司水电机组发电不足等原因,2011年第一季度净利润大约为-5000万元至-6000万元(因公司投资收益尚待确认,该数据为公司财务部初步预计,待相关数据确定后,公司将正式发布业绩预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要以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所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52 证券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11-019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甩信”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简述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3月28日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移动")及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威视讯")在深圳签署"甩信"项目合作协议。三方将合作在深圳打造三网融合创新应用,开展"甩信"业务平台建设与推广应用。

甩信是指通过数字电视有线网络和移动通讯网络业务平台的对接,将手机中视频、图片等内容直接通过"甩"的触发动作将内容和业务,转移到电视屏幕上进行观看的方式。甩信实现了手机屏和电视屏的跨屏无缝对接,其发展涉及移动通信、广电网络、设备研制和内容供应等多个方面,将促进三网融合产业链的融合发展。

二、本次合作协议签署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签署目的

公司作为全国领先的三网融合产品和解决方案供应商,是中国数字视讯行业首家上市公司,是中国电子通讯的代表企业之一,专注于为客户提供视讯相关产品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移动作为深圳通信行业的龙头企业,一直在努力发挥公司在客户、网络、产业链整合等方面的优势,以移动互联网项目为切入点,积极探索三网融合科学发展之路,打造三网融合创新应用亮点,加快在民生领域中的推广使用。

天威视讯作为国家三网融合试点地区的企业,是深圳信息产业的主要力量之一,主要负责深圳地区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开发、经营和管理,及有线电视节目的收转和传送,以传输视频信息和开展网上多功能服务为主业。

此次甩信项目合作协议签署后,三方将发挥各自的优势,深圳移动负责甩信运营平台的开发建设和运营推广;天威视讯负责内容平台技术接口与节目源的提供;公司负责甩信中心平台的开发建设与业务实现,共同推进甩信业务的发展,并将在全国范围内形成"先行先试"的标杆作用,推动中国三网融合的发展。

2、对公司的影响

作为全国领先的三网融合产品和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发挥技术和平台优势,实现了广电网络与移动通信网络间音视频、游戏、电子书等信息的传递与共享,并有机会分享其业务收入。三方协议约定,甩信产生的业务收入由深圳移动统一向客户收取,公司、深圳移动和天威视讯按约定的比例分成,每季度结算一次。

此次甩信项目的合作将为公司开拓一个全新的增值业务实现模式,增强和丰富了公司三网融合增值业务产品结构,对公司未来提高业务收入、推动公司三网融合的战略发展都具有重大意义。

三、风险提示

1、甩信是全新的视频分发、共享的传播方式,是一种三网融合的技术与业务创新模式。有关甩信业务的技术实施、商务合作还需要一定的时间来实现和推广。

2、甩信作为公司一个全新的增值业务实现模式,目前尚处试验阶段,预计该项目今年为公司带来的收入和利润均不超过全年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的0.5%。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复牌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于2011年3月29日开市起复牌。

五、备查文件

1、《深圳"甩信"项目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43 股票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11-015号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源祥”)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原持有公司股份18,674,6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781%。

2011年3月28日,公司收到丽源祥通知,截止2011年3月28日收盘时,丽源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及二级市场出售公司股份累计10,683,3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其减持触及《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的比例5%。上述减持后,丽源祥持有公司股份为16,975,9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781%,其中限售股为13,535,989股,流通股3,440,001股,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持股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注)		变动后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送转前减持股份(股)	送转后减持股份(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18,674,613	11.5781%	3,700,000	6,983,390	16,975,990	6.5781%

注:通产丽星2009年中期实施了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09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61,293,0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股并派发0.2元现金红利(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2009年9月28日该方案实施后,通产丽星股本由161,293,098股增加到258,068,956股,丽源祥持有通产丽星股份由14,974,613股增加到23,959,380股。

在未来12个月丽源祥将根据市场情况可能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43 股票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11-016号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通产丽星

股票代码:0022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注册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坂田五和南路49号四楼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坂田五和南路49号四楼

股份权益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1年3月2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产丽星”)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通产丽星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所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 义

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通产丽星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股份减持	指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减持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关于减持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坂田五和南路49号四楼

法定代表人:成若飞

注册资本:人民币979.768万元

注册号码:440307104692239

组织机构代码证:78391422-X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非国有法人

主要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经营期限:自2005年12月26日起至2015年12月26日止

税务登记证号码:44030078391422X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宋仁权	141.772	14.47%	自然人	自然人
孙江宁	157.743	16.10%	自然人	自然人
陈寿	157.743	16.10%	自然人	自然人
成若飞	134.032	13.68%	自然人	自然人
刘如强	126.194	12.88%	自然人	自然人
赖小化	126.194	12.88%	自然人	自然人
陈文涛	118.552	12.10%	自然人	自然人
彭晓华	10.974	1.12%	自然人	自然人
张雅芳	6.564	0.67%	自然人	自然人
合计	979.768	100.00%		

其中:成若飞、陈寿为通产丽星董事,孙江宁、张雅芳为通产丽星监事,刘如强、赖小化、陈文涛、彭晓华为通产丽星高级管理人员,宋仁权原为通产丽星监事会主席,已于通产丽星第一届监事会届满后不再担任监事,于2010年5月11日离职,其离职已超过六个月。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坂田五和南路49号四楼

邮政编码:518112

联系电话:0755-2848222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本公司任职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成若飞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境内	无
陈文涛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境内	无
陈寿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境内	无
孙江宁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境内	无
刘如强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境内	无
赖小化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境内	无
张雅芳	女	监事	中国	中国境内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无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因自身资金需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此次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将根据市场情况可能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交所大宗交易系统和二级市场出售“通产丽星”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前后情况

	变动前持股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注)		变动后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送转前减持股份(股)	送转后减持股份(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18,674,613	11.58%	3,700,000	6,983,390	16,975,990	6.58%

注:通产丽星2009年中期实施了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09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61,293,0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股并派发0.2元现金红利(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2009年9月28日该方案实施后,通产丽星股本由161,293,098股增加到258,068,956股,丽源祥持有通产丽星股份由14,974,613股增加到23,959,380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09年6月19日至2011年3月28日期间,通过深交所大宗交易系统和二级市场累计出售通产丽星股票10,683,390股,占通产丽星总股本的5.0000%,其减持触及《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的比例5%。

截止2011年3月28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通产丽星股份16,975,990股,占通产丽星总股本的6.5781%,其中限售股为13,535,989股,流通股为3,440,001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是持有通产丽星股份5%以上的股东。

第五节 自通产丽星上市以来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通产丽星股票的情况如下:

日期	交易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平均交易价格(元)		备注
	买入	卖出		买入	卖出	
2009年6月19日	–	1,700,000	1.0540%	–	9.35	通过大宗交易系统交易
2009年7月8日	–	2,000,000	1.2400%	–	13.14	通过大宗交易系统交易
2009年12月17日	–	28,990	0.0112%	–	12.20138	通过二级市场交易
2009年12月28日	–	6,713,100	2.6013%	–	11.22	通过大宗交易系统交易
2011年3月28日	–	241,300	0.0935%	–	16.8861	通过二级市场交易
合计	–	10,683,390	5.000%	–	–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它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及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成若飞

签署日期:2011年3月28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福田区梅龙路华大纸品厂工业厂房
股票简称	通产丽星	股票代码	0022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坂田五和南路49号四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通过二级市场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8,674,613股 持股比例:11.578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0,683,390股 变动比例:5.0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11-037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和召集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3月28日上午09:30开始

2、会议地点: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19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黄伟国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8名,共持有公司股份150,8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2.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保荐机构代表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提案表决情况

(一)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黄伟国、邱巧珠、杨启东、周宁、川岛正博、西野幸信、石丸治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王智、吴弘、郭芃、吕长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1、选举黄伟国为公司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选举邱巧珠为公司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选举杨启东为公司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选举周宁为公司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5、选举川岛正博为公司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6、选举西野幸信为公司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7、选举石丸治为公司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8、选举王智为公司独立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9、选举吴弘为公司独立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0、选举郭芃为公司独立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1、选举吕长江为公司独立董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向仍源、曹军为公司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孙芯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其中:1、选举向仍源为公司监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选举曹军为公司监事,投票表决权15080万票,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邦信阳律师事务所顾海涛律师、施正环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与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邦信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8日

附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简历

1、黄伟国,男,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就职于上海中国纺织机械厂、日本旭通商株式会社、上海嘉乐股份有限公司、嘉乐进出口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国骏投资执行董事、上海世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乐菱董事长、SCT Japan董事长、嘉麟杰服饰董事长、嘉麟杰运动品董事长、上海市金山区人大代表、中国针织协会副理事长。2008年荣获纺织行业年度创新人物称号,2010年荣获2007-2009年度上海市劳动模范称号。目前通过上海国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22.56%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邱巧珠,女,1943年出生,中国香港籍。邱女士1970年毕业于上海师范学院,先后就职于安徽望江县中学、香港梅真尼制衣公司、香港环球洋行;1985年至1993年任香港粤海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3年至今任香港嘉乐执行董事。2008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未担任本公司其他职务。目前通过嘉乐进出口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7.52%的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周宁,女,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1993年4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上海嘉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进出口部部长、市场销售部欧美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在人力资源管理、国际贸易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2004年3月至2008年3月担任嘉麟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目前通过上海约利商贸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0.24%的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4、川岛正博,男,1951年出生,日本国籍。1975年4月到2005年6月任职于兼松江商株式会社(1990年11月更名为兼松株式会社),历任配属、部长、取缔役等职。2005年6月到2007年6月担任KANEYO株式会社代表取缔役社长。2006年6月至今任职于兼松纤维株式会社,历任非常情取缔役、顾问、代表取缔役等职,现为该公司取缔役副会长。200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未担任本公司其他职务。未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系由股东兼松纤维株式会社推荐的董事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5、西野幸信,男,1957年出生,日本国籍。1981年4月到1999年10月任职于兼松江商株式会社(1990年11月更名为兼松株式会社),其中1989年4月到1997年5月被派驻兼松江商(香港)有限公司。1999年10月至今任职于兼松纤维株式会社,历任课长、部长、本部长等职。未担任本公司其他职务。未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系由股东兼松纤维株式会社推荐的董事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6、石丸治,男,1946年出生,日本国籍。1970年毕业于福井大学工学部。1970年进入株式会社日阪制作所工作,1995年至今历任日阪制作所染色部部长、机械制造部部长、董事兼技术部部长、董事兼公司发言人、常务董事兼监察部部长等职。2008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未担任本公司其他职务。未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系由股东株式会社日阪制作所推荐的董事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7、杨启东,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学士,高级工程师。1983年8月至1992年9月就职于上海针织五厂技术科;1993年1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上海嘉乐股份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兼研发部部长。2004年3月至2008年3月担任上海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技术和研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上海约利董事长。杨先生在针织面料领域具有深厚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2003年被评为"上海实施发明成果优秀总工程师",系中国针织工业协会第四届专家技术委员会委员。2008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目前通过上海约利商贸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0.38%的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8、王智,男,194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67年本科毕业于华东纺织工学院针织专业,1982年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针织专业。1968年至1979年任江西上饶针织内衣厂技术员;1982年至1995年历任纺织部纺织科学研究院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所长,标准所所长,国家棉纺织产品质检中心主任;1997年至2001年先后任中国纺织科技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2年至今任中国纺织科技开发总公司总工程师,中国纺织工程学会针织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产业用纺织品协会高级顾问,中国印染行业协会顾问,并自2005年起担任中国针织工业协会名誉理事长、专家技术委员会主任至今。2008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9、吴弘,男,195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法学教授,中共党员。现任华东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银行法研究会副会长、上海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会长、上海国际商务法律研究会副会长;历任上海市人大常委立法咨询专家、国家司法考试命题委员会委员等;担任律师、仲裁员,并兼任海博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10、郭芃,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副教授,中共党员。1991年4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动力机械工程专业。1991年4月至1997年3月任上海交通大学讲师、副教授;1997年4月至2004年6月历任南方证券研究所副所长、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2004年7月至2007年8月任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07年9月至今任上海君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11、吕长江,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吉林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商学院副院长,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主任;美国富布赖特高级研究学者,主要从事会计学、管理会计、财务管理以及资本市场领域的教学科研工作;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列入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并获宝钢优秀教师教育奖;兼任财政部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专家组成员、《中国会计研究》副主编。2008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附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简历

1、向仍源,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嘉麟杰总经理办公室主任。1999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和自动控制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1999年至2001年,就职于上海港复兴船务公司,任设计师;2001年至2005年,就职于现代汽车(上海)有限公司;2005年至2007年,就读于复旦-麻省理工斯隆管理学院MBA项目,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8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目前通过上海约利商贸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0.12%的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曹军,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1年至1993年,就职于天津自动化仪表公司销售处;1993年至1994年,就职于天津通联期货经纪公司任投资顾问;1995年至2001年,就职于香港预发集团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02年至2006年底,就职于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任营销部部长;2007年初至2007年7月,就职于天津泰达科技有限公司。2007年8月至今,就职于泰达风投任投资经理。2008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未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孙芯,女,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4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贵阳新天精密光学仪器公司光电所分析师;2004年10月至今任发行人仓管部部长、工会主席。2008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目前通过上海约利商贸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0.06%的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股票代码:002486 股票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11-038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决议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于2011年3月27日届满,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民主选举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孙芯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孙芯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2011年3月28日至2014年3月27日。本次会议应到职工代表100名,实到100名,会议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孙芯女士简历如下:

孙芯,女,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4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贵阳新天精密光学仪器公司光电所分析师;2004年10月至今任发行人仓管部部长、工会主席。2008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目前通过上海约利商贸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0.06%的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工会委员会

201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编号:2011-040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刊登在2011年3月18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公司定于2011年3月31日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newzspt.p5w.net/bbs/bbs.asp?boardid=3508参与。届时,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伟国先生、财务总监高建先生、董事会秘书凌云先生、独立董事郭芃先生、保荐代表人谭军先生将在网上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28日